



# 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

Distr.  
GENERAL

CEDAW/C/13/Add.21  
4 May 1989  
CHINESE  
ORIGINAL: SPANISH

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

按照《公约》第18条审议  
各缔约国提交的报告

缔约国的第二期报告  
增编

委内瑞拉

本报告的基本目标是摘要介绍委内瑞拉于 1985 至 1988 年间根据《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的指导原则所取得进展的情况。

尽管委内瑞拉在过去数年中一直在制定各种意在保证妇女享有平等机会的政策，从而使她们得以作为真正的人类一员和我国发展进程中各级水平上的参与者而取得进步，但迄今仍然存在着一系列障碍，妨碍了妇女在这一领域中获得重大改进。这些障碍超出了国家的能力范围，并决定了所采取的各种行动的长期有效性。

有待于加以克服的主要障碍无疑是造成男女之间不平等的整个价值观念和模式体系，致使妇女作为人类一员的作用和地位受到了贬低。这些价值观念根深蒂固地存在于广大民众的头脑之中，不论其性别如何，而且通过我国社会的整个社会、法律、经济结构形成了一种体制。

另一个实际上与上述障碍密切相关的问题是用于发展和促进旨在提高妇女地位的各种方案和项目的人力和经济资源十分匮乏。

过去数年中我国所遭受的经济危机也影响到用于执行国家各项社会政策的预算，其中包括旨在提高妇女地位的政策，从而不能保证从深度和广度上为各项有关的方案提供充足的资源，特别是对这些方案的有效监督和评价。

尽管遇到了上述各种困难，但仍可对国家为提高妇女地位针对社会、法律、经济和政治上的平等等领域所制定的各项重要政策。

首先，为了消除对妇女的各种形式歧视制定了组织上的政策，其目的是为规划、详尽制订、编制和评价这方面的方案创造出一种环境。其中包括：

1. 于 1987 年设立了家庭事务部，作为委内瑞拉各项中央政策的联络点，其对象是作为基本社会的家庭以及家庭中的各个成员。国家社会政策通过这一家庭事务部与其他国家和国际、政府和非政府性质的机构和组织进行协调，从而确保所采取的各项行动得以保持更大的一致性、活力和规模。此外，家庭事务部还负责起草、制定和评价旨在满足家庭、特别是妇女、儿童、少年以及老龄者的基本需要的项目和方案。

虽然该部成立的时间并不长，但它已成功地为家庭及其成员作为发展进程的参与者确定了其自身的地位，并在整个社会中表现出了其在这一领域中的工作所具有的重要意义。

该部还负责协调大多数旨在确保妇女享有平等地位的法律、经济和政治行动，特别是通过该部的提高妇女地位局。

## 2. 于 1987 年在家庭事务部下设立了提高妇女地位总局。

该局是国家（中央）政府主管制订、协调和监督各项旨在使妇女成功和有效地参与国家社会经济、文化和政策生活和促进其社会和政治权力的方案和项目的一个负责当局。

该局设立的背景可以追溯到 1974 年，当时为了加强和保证妇女得以在更大程度上和更加公平地参与国家各个领域的事务，设立了共和国总统直属的妇女事务咨询委员会。其后，新就任的政府决定于 1979 年设立一个国家一级的妇女参与发展部，负责设计旨在将妇女纳入国家发展计划的各项政策。根据由拉丁美洲和加勒比为审查和评价联合国妇女十年成就世界大会举行的区域政府间筹备会议以及由美洲国家组织的美洲间妇女事务委员会所提出的各项建议，于 1984 年在青年事务部之下设立了国家妇女事务办公厅。该厅在初级阶段的职能是负责协调有关评价委内瑞拉在妇女十年中所取得的成就的工作。在此项工作的基础上，该厅还涉及有关促进妇女有效参与发展的项目的推进工作，并在各个不同的社会领域中实施一项目。当现在的家庭事务部继而取代了青年事务部时，便另设了提高妇女地位总局，其任务是接手由国家妇女事务办公厅正在制定的各项方案和项目，并根据其他各有关计划，加强国家在实施全国性社会政策中的作用，从而使政府有关妇女事务的工作在深度上、组织上以及合法性上得到进一步的加强。

3. 自 1984 年以来进行的工作所取得的最重要的成就之一便是在提高妇女地位总局下设立了六个咨询委员会。这六个咨询委员会由各个领域的专门人士组成，代表全国各种政治倾向，并分别来自教育、劳工、立法、社会联络、保健和政策参与等领域。在这些委员会工作的都是志愿人员，其中大多数是妇女，她们的任务是就方案的拟定和调查以及在上述各领域中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制定政策向家庭事务部和提高妇女地位总局提供咨询意见，协助它们为今后数年制订优先目标和战略。

各咨询委员会采取的这种复合式和跨学科办法正是为保证妇女参与规划、制定和评价以她们为对象的各项国家政策的努力的一部分。其重点放在本着合作的精

神工作，并在考虑妇女事务时摈弃个人的政治和意识形态立场。

这些委员会是从由国家妇女事务办公厅为评价委内瑞拉在妇女十年中所取得的成果举行的各种会议中产生出来的，并以这些成果为基础向于1985年在内罗毕举行的审查和评价联合国妇女十年成就世界大会提交了有关的文件。自那时起至1987年，这些咨询委员会一直不断发展壮大，各委员会的参与者在家庭事务部长，Virginia Olivo de Celli女士的主持下于该年加入了该部，因为该部部长请她们合作制定有关上述领域的行动计划，以便将之作为处理委内瑞拉各种家庭问题的出发基点。

目前共有150人参与这些委员会的工作，各委员会的行动计划摘要发表在由提高妇女地位总局出版的一份题为“提高和促进委内瑞拉妇女地位国家政策（咨询委员会1984—1988年报告）”的出版上。

其次，这些机构还为促进妇女的平等地位提出了各项实际政策。下面分别予以介绍。

在法律方面：

### 1. 对《刑法》中部分规定的改革

国家妇女事务办公厅举行了一次由法律界大批妇女和专业人员参加的会议，其目的是对现行刑法中的各项规定进行仔细检查；会议在其所编写的一份文件中建议对那些被认为影响到妇女权利的内容加以改革。

在这些新建议中，似宜提及如下各项：

1. 删除有关对强奸“名声不佳的妇女”的男子从轻量刑的条款；建议说，关于对强奸罪的刑罚，不应区别对待不同的妇女。此外，还建议将“名声不佳的妇女”的概念和说法从整个立法中删除，因为其中具有的道德歧视含意与我国宪法的规定相抵触。

2. 有必要审查将通奸定为犯罪的法律规定，因为现有的立法与经《民法》改革（1982年）确定的父母—子女普遍关系适用的原则相抵触。目前任何已婚者因婚外关系而生育了子女，不愿意从法律上予以承认，因为害怕因此而被证明犯有通奸罪而被判入狱，因而不敢承认其所生育的子女的地位。

3. 在下列情形中，堕胎不应再被视作犯罪行为：

- 出于医疗上的理由，作为挽救孕妇生命的唯一办法，或避免孕妇遭受生理或心灵上的创伤；
- 从优生学观点上看，为了避免将严重的生理或精神上的疾病遗传给出生的婴儿；如果遇到乱伦的情形，父亲或母亲患有智力发育不全或癫痫，而且至少有三位专家怀疑可能因此会给胎儿造成损害时。同样，当母亲曾受过辐射，且可能会给胎儿造成生理或精神上的损害时。
- 在强奸案中，因强奸而致怀孕，且此犯罪行为业已证明成立时。

4. 规定配偶双方在家庭中虐待对方的行为为犯罪行为。即因不断虐待对方而给对方造成了损害。“虐待”一词系指造成生理、身体或心理上的损害的行为，以及侮辱、迫害或有辱人格的打骂等。

2. 劳工法的改革

有关修正劳工法的各项建议是熟悉改革建议的妇女进行讨论的结果，最后由 Rafael Caldera 博士和共和国的议会提交。国家妇女事务办公厅协调了有关法问题的讨论，并编写了一项提交给共和国议会审议的文件。

有关的修正案提议涉及如下各方面：

1. 那些以保护妇女为借口，而实际上却限制了其就业机会的规定，即那些有关禁止妇女从事某些职类和夜班的规定。针对这些规定，建议允许就业妇女可以自由选择劳工市场上现有的各类职业，其风险则由其自己承担。

2. 关于其他限制妇女参与的条款：即那些有关仅保护作为母亲的女性，而不是作为一个社会职能的规定。就此方面的限制而言，已建议新添加一个有关保护母亲和家庭的章节，并在其中具体规定修改生母和继母的产前和产后假期。还建议通过雇主、工人和政府机构之间订立协议的办法来禁止解雇孕妇和扩大保育机构的服务范围。

3. 建议在劳工立法中规定禁止基于性别、婚姻状况、家庭状况或责任，或不致影响工作的身体、生理或感官方面的缺陷实行歧视。

4. 建议制定如下重要的准则：在工作的分配中优先照顾一家之长，而不论其

性别为何；采取措施保护婚姻双方共同财产的共同所有权，其中包括这样一项准则，即允许男性或女性工人获得在婚姻或妾制生活存在期间所获共同收入的最高为50%的份额，以此来照顾配偶另一方或妾的利益；采取措施向家庭妇女提供与从事其他职业的妇女同样的社会和经济收益。

必须加以注意的是，尽管有关修正《刑法》和《劳工法》的各项建议已分别于1986和1987年提交给了议会，但后者尚未就这些建议进行实质性讨论；因此估计近期内难以获得批准。

以上便是妇女法律地位以及与之有关的各项建议的简要介绍，必须指出的是，若要在此领域中取得任何有实际成效的进步，首先需要创造出必要的社会条件，才能使妇女能够真正享受到益处和平等地位。其中一个条件便是使广大民众了解有关的立法规定，并在委内瑞拉使他们有机会诉诸各级司法机构，从而促进这些规定的有效执行。无论如何，这些建议代表了各种必要的行为规则，而且正在逐渐地发挥其影响力。

尽管这些改革尚未得到核准，提高妇女地位总局目前正在通过其司法协助处制定两项涉及向妇女提供司法协助的方案：

1. 保护家庭不受虐待
2. 司法协助网络

这两项方案的目标是设法在建议进行改革的许多方面所涉及到的司法协助问题上开创先例。

#### 1. 保护家庭不受虐待

此项方案是国家妇女事务办公厅于1985年最先制定的，其目的是解决家庭内部的虐待问题，并确保就此类虐待行为向有关的司法当局报告，继而由后者予以惩处。

此项方案的基本目标是协助保护委内瑞拉家庭的成员，并指导他们建立更符合人道的关系和保持团结。

根据此项总目标，此项方案还制定了如下各项具体目标：

1. 使委内瑞拉人民了解家庭内部虐待行为现象的严重性和产生的原因，以及

它所借以表现的形式和后果。

2. 向公众宣传旨在保护家庭及其各个成员不受虐待的法律、条例和法典。
3. 向虐待行为的受害者提供直接援助，并将其提出的申诉转达给有关机构。
4. 以所处理的各类案件为基础，确定我国各不同地区内虐待行为的特点和严重程度，以便为制定初步纲领和方案的出发点提供反馈材料。

此项方案的实施基础是委内瑞拉联邦各州政府之间共同签署的一项公约；因此，民事专区和／或各联邦州的总部负责受理距其最近的社区提出家庭虐待行为的申诉，并与司法协助处一道提请有关社区内所设的各个工作组予以注意，指示它们对有关的申诉案件加以检查。因此，此项方案还具有某种预防性作用，同时还可以将发生于各州的虐待案件记录在案，并保证对有关人员进行惩处。

必须指出，上述方案中还包括在全国范围内对各民事专区和／或总部的工作人员进行培训的内容，以便确保有关虐待行为的案件得到有效的重视；此项方案的另一项内容是对志愿工作人员进行培训的工作，以期在全国各地区的工作组中产生多重效应。

自1985年至1988年上半年间，在全国范围内持续不断地实施了此项方案的各项内容，从而使之在这些州中扎根。到目前为止，在中央一级组建了113个工作组，所涉人员总数达3,051人，其中大多数为各社区的领导人物，但负责多重效应培训的工作组以及各州利用当地的人力和物力资源组建的工作组未计算在内。

保护家庭不受虐待方案所利用的两项支助材料为：《基本法律资料手册和国家通讯录》与《人民手册》（最常见的虐待案件）。

## 2. 司法协助网络

此项方案于1987年中期开始实施，其目的是在全国范围内协调从事促进、保护和宣传有关家庭保护法律准则和／或免费向公众、特别是妇女提供司法协助工作的政府和非政府机构的网络。

司法协助处的职能作为这一网络的协调机构，召开有下列机构和单位参加的各类会议：司法部、劳工部、共和国总检查长办公厅、劳工检查局、监狱管理局、全

国妇女指导研究所、全国未成年者协会研究所、警察法庭技术服务处、委内瑞拉妇女律师联合会等，其目的是保护妇女、特别是就业妇女、受虐待妇女、性虐待的妇女受害者、孕妇以及女囚犯得到公平和正义的待遇。

此外，司法协助处下还设有一个免费的法律咨询科，负责处理需要法律咨询者的案件。该科的基本任务是提供初步的检查，以便继而将之分转各有关机构处理，但在整个处理期间一直予以注意，直到其获得最后解决。

为使妇女获得平等地位并参与我国的社会和经济进程，今后拟在法律领域内开展如下各项活动：

1. 拟定有利于妇女家长的税收立法指导原则。
2. 拟定关于家务劳动的经济价值的指导原则，其目的是将家庭妇女纳入社会保障方案之中。
3. 研究如何拟定有关改革所得税的指导原则，以便作出有利于拥有赡养残疾人家庭成员的家庭和纳税人的修正。
4. 确保执行有关建立日托的法律规定，并敦促那些拥有 30 名以上妇女工作人员的官方机构建立此类托儿所。
5. 继续支持家庭事务部促请议会核准有关修正《刑法》和《劳工法》的各项建议。
6. 筹备举行第二次家庭立法会议。
7. 为家庭事务部起草有关妇女和家庭权力的出版物。

#### 在社会领域

1. 以大众宣传媒介为对象的有关国家政策强调促进实现妇女机会均等和平等待遇，重新审议阻碍妇女参与劳工领域的有关男性和女性的定型观念，并宣传此种观念：即男子可以从事迄今为止被认为是家务劳动或完全应由妇女单独承担的活动。

在此种意义上，业已通过新闻媒介渠道传播了如下各项内容：

1 · 1 由国际劳工组织（劳工组织）编制的关于男女就业机会均等的缩微胶片，业经根据委内瑞拉的现实作了重新编辑。

1 · 2 由家庭事务部编制的关于如下方面的缩微胶片：(a) 儿童的性教育，其中对现行的性定型观念提出了挑战。 (b) 家庭生活循环往复的各个阶段，其中宣传

了更加民主的家庭生活模式。

1·3 此外，家庭事务部属下的提高妇女地位总局的大众传播媒介咨询委员会业已向我国不同形式的媒介渠道建议了一个项目，以期使委内瑞拉妇女和家庭的形象得到纠正。

2. 心理——社会协助方案，其根据目的是促进对女性作用的理解，并加强妇女参与社会的程度：

2·1 旨在促进使命感和自尊的讲习班。

2·2 有关女性领导的讲习班。

2·3 家庭教育。

## 2 1. 旨在促进使命感和自尊的讲习班

此项方案的目标是设法使参与者认识到一个人认识、估价和评价自己的方式对人类和社会行动所产生的各种影响。最终的目的是促使一个人内心的转变，使之感到能够参与社会的发展变化，并对造成不平等和歧视的模式和价值观提出挑战，同时帮助她们发展其人格和专业知识。

此项方案广泛适用于全国各地，由为该总局工作的志愿人员专门负责管理。此项方案的最终目的，是在全国各区培训有能力在各社区进一步扩大自尊讲习班，第一期的人力资源，从而使尽可能多的人民从中受益。

自尊讲习班共分三级，以便保证适当地选择和培训适于处理有关题目的人力资源。

第一级的对象是社区，其目的是“使参与者了解有关的议题，提供有关此项议题的定义、培训过程以及自尊的各级水平的资料……”。

第二级的目标是“使了解和加强自尊，鼓励自己作出决定……，进一步传授有关此项议题的知识和参与人的自我知识，从而选出最适当、且愿意接受从事第一级工作的培训的参与者。”

第三级提供有关此项议题的更深的知识和小组管理的知识，因为其目标是培训能够从事在社区扩大自尊讲习班第一期的工作人员。

为自尊讲习班各级工作人员制定的目标、方案和指导原则载于该总局出版的题

为《促进使命感和自尊讲习班》的出版物中。

## 2 · 2. 女性领导干部讲习班

此项方案的目标是促使委内瑞拉妇女对其在各类任务中所面临的限制和障碍进行思考，以便确保她们能够获得与其努力、献身精神和能力相符合的地位，同时向她们提供赖以与其所管理的小组建立良好工作关系的各种手段，从而促进其个人的发展以及那些与之共同工作的人的发展。

女性领导干部讲习班是由经过提高妇女地位总局培训的妇女负责管理的，她们志愿地在全国各地从事工作。

本讲习班分为二级。第一级的对象是社区，其目标是使参与人了解领导人应是什么样的人，领导人应具备何种素质，从而使她们对自己作为领导人的行动作出评价，并明确各种有助于更好地行使领导职能的素质。

第二级是培训讲习班的管理人员，其重点是有关此项议题的理论部分，及对自己作为领导人的行动和小组管理工作的认识和评价。

有关此议题的二级讲习班的资料，其中包括其开办的原因、方案内容以及指导原则等，载于题为《女性领导干部讲习班》的出版物中。

## 2 · 3. 家庭教育

此项方案旨在培训家庭教育、性教育、计划生育和社区生活的家庭教育等领域的专业人员；其目的是确保这些专业人员得以促进建立由父母参加的学校，从而与社区分享有关家庭环境和家庭方面的各种经验，其中包括保健、教育、营养、消费、夫妻间关系、父母与子女间关系等领域，以及各家各户日常遇到的各类其他问题。

### 政治事务领域

1. 为了确保妇女在更大的程度上参与高层次的代表权和决策权，过去两年来对我国妇女进行了深入的动员。

在过去 30 年民主治国的岁月中，尽管委内瑞拉妇女更加深入地投入到了我国的发展进程之中，并更加积极地参与国家生活的各个领域，她们代表着委内瑞拉各

主要政治团体成员的一半左右，而且还构成了工会、邻里协会和专业协会的一支主要力量，但她们仍未能按其在国家生活的质量和数量上所占的份额担任管理和决策职位。

例如，在共和国议会中，自 1963 年选举至 1983 年的最近一次选举期间，只有 3 名妇女当选为参议员（见表 1）。在众议院中，在为数 200 名的议员总人数中，妇女当选的最高人数为 12 名（1983 年选举中），仅占众议员总人数的 6%（见表 2）。

表 1  
共和国议会  
参议院

选举年份	席位数量	妇女	男子
1963	47	—	47
1968	52	1	51
1973	47	—	47
1978	44	2	42
1983	44	—	44

表 2  
共和国议会  
众议院

选举年份	席位数量	妇女	男子
1963	178	6	172
1968	214	6	208
1973	200	6	194
1978	199	9	190
1983	200	12	188

提高妇女地位总局所编写的一份文件，介绍了过去30年来民主治国和委内瑞拉妇女政治参与的情况；其中表明了妇女参与立法、行政各司法以及各工人组织工会和专业协会的管理机构的程度。在此项题为《委内瑞拉妇女的政治参与》（1988年）的文件中所得出的结论是，尽管委内瑞拉妇女业已在我国政府各个部门中拥有了代表权，但从数量上讲，其程度与30年来的民主治国进程中妇女所做的工作和开展的活动并不相称。同时，在此领域中所取得的成果并不是凭侥幸或任何政党或政府的恩赐而实现的。虽然妇女在充分参与政治生活方面仍有许多障碍，不易得到克服和解决，但她们正在奋力争取征服新的领域，并已表明她们有能力自己组织起来，要求在更大的程度上参与国家事务的管理工作。

近年来，家庭事务部业已通过提高妇女地位总局做出了努力，设法为妇女争取一个更加公平和平等的政治空间。它不仅鼓励组成各咨询委员会的妇女团体领导人为建立多重化和民主基础而努力，而且还制定了各种方案，其中包括旨在使妇女领导者有机会参与高层行动和决策的促进使命感和自尊的方案。

在执行这些方案的同时，还采取了具有更大的多样性的活动，据认为只要条件允许，这些活动将会对妇女参与产生某种积极的影响。1988年间，家庭事务部召集咨询委员会的部分成员和我国政治和社会团体的一些成员举行了一次会议，以期起草一份委内瑞拉各政党妇女领导人最低限度共同纲领：该纲领草案已提交给了共和国总统的各位候选人（其中包括Ismenia de Villalba女士，第一位参加总统竞选的妇女）和各政治团体的秘书长。该项共同纲领中提出了一系列的建议，其目的是确保妇女得以在更大的程度上参与国家事务的处理和管理工作。该项文件首先简要介绍了委内瑞拉妇女在民主治国过程中参与政治事务的过去和目前的状况，进而建议：

“1. 各政党应出于对妇女代表权的考虑，建立一套与党内妇女成员人数相称的份额制度。我们建议妇女在决策职位候选人中所占的份额不应低于30%，并最好应通过选举进行。

2. 应根据各政党的章程，创造条件，在平等的基础上促进合格的妇女在更大的程度上参与；这些条件必须纳入各候选人建议的政府施政纲领之中，其中并应包括一项旨在确保妇女参与的全面战略。

3. 各政党应加强努力，促进和确保妇女得以平等地参与所有国家和当地的立法机构，从而保证公平地任命、选举和提升妇女担任行政、立法和司法部门的职务。

4. 为了拟定各项以妇女为对象的政策、计划和方案，各机构和个人均应广泛地参与有关促进妇女地位的活动，正如目前家庭事务部下属的各咨询委员会所做的那样。最后我们要求所有政党及其妇女成员促进业已建议的法律改革得以深入进行，并加速实施那些业已颁布的有关妇女地位的各项协助和促进方案。我们还呼吁全国各政治团体的妇女成员，特别是那些担任重要职位的妇女成员立即采取行动，并使这些建议得到具体的实施。”（委内瑞拉妇女领导人最低限度共同纲领业已提交给各政党）

此项方案获得了各个政党的候选人和秘书长的赞许；它是由家庭事务部部长女士在私下的会议上转交给他们的，在场的有各委员会的妇女成员和各组织的妇女成员等。尽管如此，当草拟竞选议会席位的候选人名单以便在1989年12月的选举中向选民加以介绍时，该文件中所载的各项建议并未得到任何重视。

正值各政党讨论候选人名单之际，Virginia Olivo de Celli，家庭事务部部长，从美洲区拟定妇女参与政治战略讨论会（她是委内瑞拉美洲间妇女委员会的首席代表）返回了国内，她立即举行了各咨询委员会议，将有关的妇女充分和平等参与政治生活行动计划分发给她们讨论，该行动计划是美洲间讨论会的最后文件。作为讨论的结果和考虑到出现了危及这一进程的事态，妇女们决定举行妇女全国大会来讨论美洲间妇女委员会所建议的行动计划，以及在各政党内部出现的局面，其表面妇女不但未能按规定的百分比进入议员和高层职务候选人名单之中，而且亦未能进入联邦政府的立法机构人员候选人名单之中。在全国各州中共举行了17次代表大会，与会者大多数均为妇女，其中不仅包括各政党成员，而且还有以独立身份参加的妇女和促进妇女地位非政府组织的成员。各代表大会就拟在其各自的州中采取的行动作出了决定。在加拉加斯，妇女决定建立一个名称为“妇女领导联合阵线”的组织，以便将各种不同的政治派别统一到共同的兴趣上来；她们成功地动员了各界妇女在选举时施加压力，并要求促进妇女的参与。加拉加斯的妇女建议举行一次全国妇女大示威，以抗议委内瑞拉妇女所处的政治环境。于1988年8月2日举行的这次妇女大示威是委内瑞拉妇女在民主制度下所采取的一项最重

要的行动。它获得了原则上的结果，即应有更多的妇女入选国家议会和国家立法代表会议；因此这就开创了团结斗争和动员起来的先例，达成的协议是在1989年中期的选举中将有相当多的妇女入选代表职位（都市市政委员、市长和州长）。

委内瑞拉的妇女通过这些行动表明，她们愿意并准备履行其承诺，将与男子一道在平等的条件下共同完成建设一个公正、民主的社会的艰巨任务。

#### 在经济领域：

1. 制定旨在促进由妇女管理的小型企业的方案。

这些方案如下：

1 · 1 旨在使低收入的年轻人和妇女就业的方案。

1 · 2 妇女工人的管理培训讲习班。

#### 1 · 1 旨在使低收入的年轻人和妇女就业的方案

此项方案是由家庭事务部制定，并由照顾年轻人总局于1987年协调的，其目的是向低收入的妇女和年轻人提供贷款，以使之得以建立小型企业，并保证使其生活得到改善。

选择应从此项方案中得到贷款的人员以及从其后续活动中获益的工作由我国联邦政府的一些机构及州立机构间委员会负责。其经济上的可行性由家庭事务部下属的合作企业的业务活动和筹资基金予以保证；其资金来源为各州立机构、私营机构及国际组织提供的捐款。

#### 1 · 2 妇女工人管理培训讲习班

此讲习班由家庭事务部下属的提高妇女地位总局设立和发展，其目的是扶植委内瑞拉低收入妇女在生产性活动中就业。考虑到家务活动对妇女接受职业培训和进入劳工市场造成了严重困难，该讲习班使妇女有机会获得有效地管理小型生产单位所必需的知识和技能，从而使之得以参与国家的发展进程。

讲习班分成二级。第一级直接涉及有兴趣开发生产单位的人员；第二级则从事培训扩大第一级的效果的人员的工作。

关于此讲习班问题，提高妇女地位总局编写了三份出版物：《工作妇女管理培训手册》；《建立企业所涉的法律问题》和《推广人员手册》。

## 2. 协助就业母亲方案

### 2.1 日托设施

家庭事务部的此项方案是由照顾儿童总局制定的，并自 1984 年以来便在全国各地实施。其目的是使早已存在于委内瑞拉的邻里之间的团结合作关系正式化。社区中的妇女可以为社区成员照料一定数量的儿童（约为 5 个），以使其母亲得以工作。此项方案的目的是从经济和人力资源角度上给予这些母亲以协助，并向从事这类照顾工作的妇女提供培训，从而使此项服务不断进行下去，并使儿童得到更好的照顾。

此项方案的目的是一方面使从事照顾儿童工作的妇女获得一定的收入，另一方面是解决众多妇女因无法照看其 0—6 岁的儿童而不能工作的问题。

与此项方案相类似的是由儿童基金会正在实施的一项方案，该基金会是由共和国总统的夫人主持的。另外还有其他许多机构提供照顾幼儿的服务。不幸的是，尽管做出了上述种种努力，迄今仍有 200 万学龄前儿童得不到照料。

为妇女平等而进行的斗争十分艰巨，但在委内瑞拉，这一斗争正在不断取得进展，这不仅因为这对委内瑞拉国家和联邦政府而言必不可少，而且对不断要求在更高水平上参与的妇女而言也是如此：她们的非政府组织业已得到加强，其与有关妇女事务的国家机构的关系日益密切，而这正是扩大各项方案和完成法律改革——和其他各项改革的唯一手段——是在这一领域中取得重大进展所必需的。